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連挺宏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485

傳真：(02)2653-2071

電子信箱：lth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14105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授食字第1080027990號公告影本 (A210200001108141055700-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部公告註銷健康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  
(共4件)，檢附前揭公告影本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二、註銷該公司許可證共4件如下：

衛署藥製字第046543號 品名「想美 乳膏」

衛署藥製字第046581號 品名「骨信膠囊」

衛署藥製字第046932號 品名「恆可美 乳膏」

衛署藥製字第046997號 品名「"恆通"灌腸液」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  
全國聯合會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健康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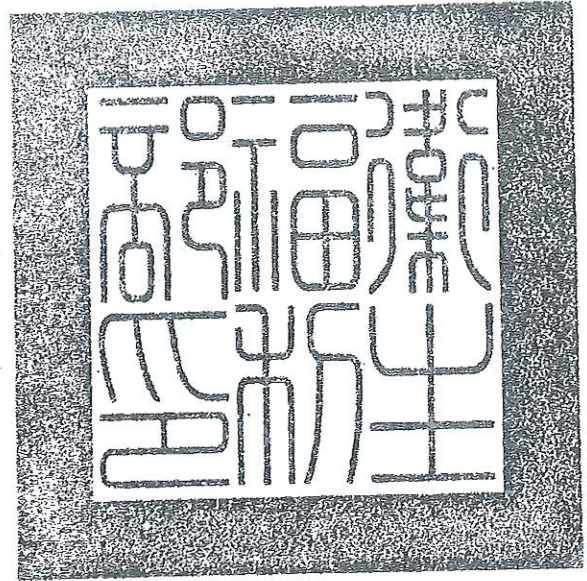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0027990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健康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4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4件)

衛署藥製字第046543號 品名「想美乳膏」

衛署藥製字第046581號 品名「骨信膠囊」

衛署藥製字第046932號 品名「恆可美乳膏」

衛署藥製字第046997號 品名「"恆通"灌腸液」

三、業者應以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日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外線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使得販賣。

副本：

部長陳時中